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GLOBAL BIO-CHEM TECHNOLOGY GROUP COMPANY LIMITED

大成生化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809)

有關

- (1) 出售大成糖業約47.00%已發行股份  
及
- (2) 因大成糖業發行可換股債券而視作  
出售大成糖業的權益的  
非常重大出售事項

延遲寄發通函

茲提述大成生化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大成糖業控股有限公司(「**大成糖業**」)、以及孔展鵬先生及王鐵光先生(統稱「**買方**」)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四月六日的聯合公告(「**該聯合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a)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大成玉米生化科技有限公司向買方出售大成糖業約47.00%已發行股份；及(b)因大成糖業向買方發行大成糖業可換股債券而視作出售大成糖業的權益的非常重大出售事項。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聯合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該聯合公告所述，一份載有(其中包括)大成糖業出售事項及可換股債券認購事項的進一步資料、上市規則規定的其他資料及大成生化股東特別大會通告的通函預期於二零二三年五月十五日或之前寄發予大成生化股東。由於需要額外時間編製及確定載於通函的若干資料，通函的預期寄發日期將延遲至二零二三年五月二十五日或之前。

承董事會命  
大成生化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楊劍

香港，二零二三年五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兩名執行董事楊劍先生及王貴成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高東升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董洪霞女士、伍國邦先生及楊潔林先生。

\* 僅供識別